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远大油脂（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油脂）、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物产）、浙江新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景）及控股子公司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能化）、远大生水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生水）、远大粮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粮油）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不超过 1 年，本次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8.82 亿元。上述担保尚未签署协议。

本次担保的具体金额如下：

1.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油脂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远大油脂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 1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1.32 亿元。

1.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 1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2 亿元。

1.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远大能化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 1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2.5 亿元。

1.4、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新景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 1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1.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远大生水向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 1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

1.6、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远大粮油向中信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期限 1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1 亿元。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2.1、为远大油脂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2、为远大物产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3、为远大能化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4、为浙江新景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5、为远大生水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6、为远大粮油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3、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远大油脂成立于 2009 年 2 月，注册地点为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戴志勇，经营范围：农副食品加工；食品制造；农、林、牧产品批发（不含稻谷、小麦、玉米批发）；食品批发（不含烟草制品批发）；食品零售（不含烟草制品零售）；贸易代理；其他专业咨询；包装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远大油脂注册资本为 34171.2134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审计，远大油脂 2019 年度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65,750 万元，利润总额-3,770

万元，净利润-3,770万元；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0,741万元，负债总额13,14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3,145万元），净资产7,596万元，无或有事项。远大油脂2020年1至3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10,736万元，利润总额460万元，净利润460万元；2020年3月31日，资产总额26,425万元、负债总额18,36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8,369万元）、净资产8,056万元，无或有事项。

远大油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远大物产成立于1999年9月，注册地点为宁波大榭开发区金莹商住2号楼营业房102室，法定代表人为金波，经营范围：其他危险化学品：乙苯、甲醇、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4-二甲苯、1,3-二甲苯、1,2-二甲苯、2-丁酮、丙酮、苯乙烯[稳定的]、苯酚、苯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金属材料、木材、矿产品、建筑装潢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针织品原料及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品、初级农产品、铁矿、燃料油、贵金属、工艺美术品的批发、零售；食品经营：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的批发、零售；实业投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远大物产注册资本为9亿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审计，远大物产2019年度累计实现销售收入6,774,851万元，利润总额30,907万元，净利润20,434万元；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37,119万元，负债总额394,68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7,40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33,640万元），净资产242,430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28,380万元。远大物产2020年1至3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974,982万元，利润总额-13,089万元，净利润-12,486万元；2020年3月31日，资产总额744,720万元、负债总额514,86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90,00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56,643万元）、净资产229,857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22,120万元。

远大物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远大能化成立于2015年4月20日，注册地点为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永丰路128号26幢105-2室，法定代表人为许朝阳。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

的票据贸易（详见证书编号：甬M安经（2019）0072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含来料加工、进料加工、对销贸易、转口贸易），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钢材和晴纶的进口业务；金属材料、木材、矿产品、建筑装潢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针纺织原料及产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品、燃料油的批发和零售；实业投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有机化学原料制造（限分支机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远大能化注册资本为1.2亿元，远大物产持有其70%股权，许朝阳持有其23%股权，蔡华杰持有其6.5%股权，朱利芳持有其0.5%股权。

经审计，远大能化2019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597,761万元，利润总额12,401万元，净利润9,289万元；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05,274万元、负债总额80,75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7,380万元）、净资产24,52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1,120万元。远大能化2020年1至3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428,091万元，利润总额7,699万元，净利润5,775万元；2020年3月31日，资产总额162,545万元、负债总额132,24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2,22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32,248万元）、净资产30,296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1,120万元。

远大能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浙江新景成立于2006年12月6日，注册地点为宁波开发区金融贸易大楼22层B1号房，法定代表人为夏祥敏，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艺术品进出口；药品进出口；出版物批发；食品经营；酒类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橡胶制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农

副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批发；金属矿石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新鲜水果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浙江新景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远大物产持有其 100%股权。

经审计,浙江新景 2019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377,736 万元,利润总额 1,831 万元,净利润 1,502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91,272 万元、负债总额 77,68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5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7,039 万元)、净资产 13,585 万元,无或有事项。浙江新景 2020 年 1 至 3 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51,788 万元,利润总额 329 万元,净利润 246 万元;2020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95,117 万元、负债总额 81,28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026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81,287 万元)、净资产 13,831 万元,无或有事项。

浙江新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远大生水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20 日,注册地点为宁波高新区江南路 673 号西楼 317 室,法定代表人为许斌,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与资产管理;金属材料、冶金炉料、矿产品、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金银及饰品初级农产品、预包装食品的批发、零售(按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定项目经营,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不得从事经营活动);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远大生水注册资本为 1 亿元,远大物产持有其 70%股权,上海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30%股权。上海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辛显坤持有 50%股权,许斌持有 30%股权,杨栋梁持有 20%股权。

经审计,远大生水 2019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785,437 万元,利润总额 13,136 万元,净利润 12,066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2,419 万元、负债

总额 30,87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0,870 万元）、净资产 51,549 万元，无或有事项。远大生水 2020 年 1 至 3 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165,160 万元，利润总额 1,187 万元，净利润 891 万元；2020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4,955 万元、负债总额 52,51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9,036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2,515 万元），净资产 52,439 万元，无或有事项。

远大生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远大粮油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18 号 24 层，法定代表人为周立平。经营范围：食用农产品、金属材料、冶金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银饰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远大粮油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远大物产持有其 74%股权，许斌持有其 10%股权、陈斌持有其 4%股权、李朝阳持有其 4%股权、程博持有其 4%股权、周立平持有其 4%股权。

经审计，远大粮油 2019 年度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396,401 万元，利润总额 66 万元，净利润 24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0,519 万元，负债总额 35,40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5,406 万元），净资产 5,112 万元，无或有事项。远大粮油 2020 年 1 至 3 月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69,220 万元，利润总额 2,015 万元，净利润 1,511 万元；2020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6,306 万元，负债总额 39,71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9,719 万元），净资产 6,588 万元，无或有事项。

远大粮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远大油脂、远大物产、远大能化、浙江新景、远大生水、远大粮油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上述子公司的高管任免和经营决策有控制权，能够对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控股子公司远大能化、远大生水、远大粮油的少数股东以其持有的远大能化、远大生水、远大粮油的少数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约合 661,177 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499,500 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余额为 161,677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41%。

2、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九日